**2022年沈阳市新民市、康平县、法库县、辽中区公开招聘教师面试公告**

根据《2022年沈阳市公开招聘教师总公告》要求，现将2022年沈阳市新民市、康平县、法库县、辽中区公开招聘教师面试人员名单及面试安排公告如下：

一、面试人员名单及面试安排

详见附件1。

二、面试试讲范围

详见附件2。

三、面试考点学校及地址

考点学校1：沈阳市辽中区第一高级中学

地址：沈阳市辽中区蒲东新区文教路6号，电话：18802448482付老师 15940180990苏老师

考点学校2：沈阳市辽中区职业教育中心北校区

地址：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林家村966号，电话：13664195565周老师

辽中区教育局咨询电话：024-87882696于老师

四、面试内容及时长

1.抽取面试顺序号：考生在规定时间到达指定的候考室后，抽取面试顺序，考生凭面试顺序号参加面试。

2.备课：面试前考生在备课室有10分钟的备课时间。备课题目均为面试顺序号为1号的考生从试讲范围中抽取的题目。

3.面试：面试由试讲和答辩两部分组成（学前教育岗位为试讲和学科技能考查等），每人10分钟，其中试讲不超过8分钟，答辩（学科技能考查等）不超过2分钟。试讲占80%，答辩（学科技能考查等）占20%，满分为100分，合格分数线60分。面试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(四舍五入)。答辩题目由试讲顺序号为1号的考生在试讲结束后，当场抽取。后续考生，就同一题目进行答辩。学前教育岗位的学科技能考查（讲故事、弹唱、舞蹈、绘画题目，须任选其一）。

报考中职专业课教师，面试内容为试讲和实践操作，面试满分为100分，其中试讲部分占40%，实践操作部分占60%。面试总分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。面试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（四舍五入）。面试时长：试讲不超过8分钟，实践操作根据所报专业的实践内容确定具体操作时间。

4.候分及听分。考生面试结束后，立即离场，在考场外指定地点候分，待下一名考生面试结束后，再返回考场听分，确认签字后立即离开。

五、面试要求

1.请考生认真核对个人信息并仔细阅读面试公告内容，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的考点进行面试。未按规定时间到达考点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2.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，带齐疫情防控需知里要求的所有材料到达考点参加面试。

3.参加面试的考生到达考点后，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候考室，签到、抽签，然后按照工作人员的指引进入备课室和面试室。

4.考生进入候考室时要将手机关闭，用考场提供的手机密封袋密封，并上交至指定位置。考生在候考过程中，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。进入备课室的考生要将携带的个人物品放在指定位置，不得将任何资料带入座位，不得将手机或任何有发射功能的物品带入考场，违者不论是否使用，均按违纪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在备课室使用考点统一准备的《备课专用题纸》和笔进行备课。备课结束后，将《备课专用题纸》放入指定的档案袋，到面试门口等候面试。面试结束后，要将《备课专用题纸》和档案袋上交。手机密封袋在离开面试考点后，方可拆封。

5.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评委或工作人员（候考室工作人员除外）透露本人姓名、考号、身份证号、工作单位等信息。试讲时，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服装、饰品。有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。

6.面试时从候考室到备课室再到面试室，实践操作时从候考室到实践操作场地，所有路线不重叠，考生务必妥善保管好个人物品。

7.面试当天，所有考生均须自备饮用水、午餐，并注意防暑降温。

8.考生须了解辽宁省、沈阳市关于疫情防控的最新通知要求，并按照相关要求自觉接受健康管理、隔离观察。

六、面试中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

除《2022沈阳市公开招聘教师总公告》提及的面试事宜外，考生还须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考生在面试过程中，考场仅提供黑板、粉笔，学前教育、音乐学科考场还提供电子钢琴。考生不得自行准备教具或器材，不得将任何配乐、乐器、画板等带入考场。考生只可将在备课室使用的《备课专用题纸》带入面试室。

2.报考美术教师岗位的，需要在试讲过程中结合课题展示个人的美术技能。

3.报考音乐教师岗位的，需要在试讲过程中结合课题展示个人音乐技能，如演唱、键盘演奏、自弹自唱等。

4.报考体育岗位的，需要在试讲过程中穿运动服、运动鞋。

5.凡在面试考前有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活动轨迹的考生，按沈阳市有关疫情防控规定进行处理。

6.报考学前教育岗位的，考核内容包括试讲8分钟，学科技能考查2分钟（讲故事、弹唱、舞蹈、绘画题目，须任选其一）。

7.报考小学语数岗位的，面试顺序号为1号的考生抽到的试讲范围（语文或数学）为该组的试讲范围。

8.报考中职专业课岗位的，面试当天由现场监察员抽取实践操作题目，抽取后考生按照考点工作安排马上开始实践操作，没有备课时间。同组考生的实践操作题目相同。

9.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辅导班、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、上网卡等，均与本次考试无关，敬请广大报考人员提高警惕，切勿上当受骗。

10.应聘人员应确保报名时所填报的通讯工具畅通，并及时关注相关网站的公告信息，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参加面试、体检、办理有关手续等招聘环节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。

11.根据国家相关要求，在面试过程中,凡被认定为违纪的，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七、疫情防控须知

详见附件3，并签署附件4，面试当天上交。

附件1：2022年沈阳市新康法辽公开招聘教师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及面试安排.xlsx

附件2：2022年沈阳市新康法辽公开招聘教师面试试讲范围.rar

附件3：2022年沈阳市新康法辽公开招聘教师面试疫情防控事项须知.doc

附件4：考生个人健康状况承诺书.docx

新民市人民政府

康平县人民政府

法库县人民政府

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政府

2022年8月4日